（上接B222版）

愿进行表决。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当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当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应选监事2名，监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4.02	例:赵××	
4.03	例:蒋××	
……	……	
4.06	例:宋××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5.02	例:王××	
5.03	例:杨××	
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投票数
6.01	例:李××	
6.02	例:陈××	
6.03	例:黄××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6.00“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证券代码:603042 证券简称:华脉科技 公告编号:2023-030

南京华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5月16日(星期二) 上午 10:00-11: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3年5月9日(星期二) 至5月15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ecdd@huamai.cn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南京华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3年4月20日发布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2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3年5月16日 上午 10:00-11:00举行2022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2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5月16日(星期二) 上午 10:00-11: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杨位钢

总经理:杨勇

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陆玉敏

独立董事:陈益平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3年5月16日 上午 10:00-11: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3年5月9日(星期二) 至5月15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ecdd@huamai.cn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王静

电话:025-52707616

邮箱:ecdd@huamai.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南京华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0日

证券代码:603042 证券简称:华脉科技 公告编号:2023-015

南京华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永拓会计师事务所”）

南京华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1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审计费用根据审计工作量等情况由双方协商确定,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机构名称: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3年12月20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关东店北街1号2幢13层

首席合伙人:吕江

是否曾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是

上年度末（2022年末）合伙人数量:104人

上年度末（2022年末）注册会计师人数:333人

上年度末（2022年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136人

最近一年（2022年度）收入总额（经审计）:5.821万元

最近一年（2022年度）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0.906万元

最近一年（2022年度）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15.164万元

上年度（2022年末）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36家

上年度（2022年末）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52家

上年度（2022年末）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序号	行业门类	行业大类
C26	制造业	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
C27	制造业	医药制造业
C29	制造业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
C34	制造业	通用设备制造业
C35	制造业	专用设备制造业

上年度（2022年末）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序号	行业门类	行业大类
I65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L72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商务服务业
C34	制造业	通用设备制造业
C35	制造业	专用设备制造业
C39	制造业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上年度（2022年度）上市公司审计收费:5,128万元

上年度（2022年度）挂牌公司审计收费:3,172万元

上年度（2022年度）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2家

上年度（2022年度）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9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永拓会计师事务所具有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能承担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职业风险基金计提、质押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近三年,永拓会计师事务所不存在在职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4,067万元;

职业保险购买计划但限额:3,000万元。

3.诚信记录

永拓会计师事务所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近三年,永拓会计师事务所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的具体情况如下:

类型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刑事处罚	无	无	无
行政处罚	1次	1次	无
行政监管措施	4次	1次	5次
自律处分	无	无	无

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的从业人员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的具体情况如下:20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7次、监督管理措施22次和自律监管措施0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本次项目合伙人以及审计拟签字注册会计师为孔保忠、彭灿，相关情况如下:

（1）孔保忠,现担任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江苏分所主管合伙人。1999年5月注册成为注册会计师,2018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09年加入永拓,从事注册会计师审计行业23年,具备证券服务业务经验。近三年在永拓签署上市公司3家,为南京华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江苏苏博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嘉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审计鉴证工作。

（2）彭灿,现担任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江苏分所高级项目经理。2016年12月20日注册成为注册会计师,2011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9年加入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事注册会计师审计行业11年,具备证券服务业务经验。近三年在永拓签署上市公司3家,为南京华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江苏苏博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嘉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审计鉴证工作。

本次审计项目质量控制合伙人为史春生,相关情况如下:

史春生,现担任永拓质量控制合伙人、总审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从2004年10月开始在证券资格事务所从事审计工作,2015年3月加入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专职从事证券业务质量控制复核工作。担任江苏苏博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声讯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IPO企业首发上市独立复核,以及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甘肃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山东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康斯特仪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10余家上市公司独立复核。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本次拟聘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公司2022年度审计费用为128万元,其中2022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费用为人民币90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人民币38万元。上述收费价格系根据审计收费惯例和公司业务特征协商确定,定价原则未发生重大变化。

2023年度审计费用尚未确定,公司将综合考虑业务规模,年报审计需配备的人员数量、工作经验及工作量等因素,依据公允合理的原则与永拓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2023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经过审核,认为:永拓会计师事务所在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方面能够满足公司对于审计机构的要求,同意公司续聘永拓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提供2023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服务。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事前认可意见: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担任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期间,具有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其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能够客观、独立的对公司财务状况及内控情况进行审计,满足了公司2022年度财务审计及公司内控审计工作的要求。因此,我们同意聘请永拓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独立意见: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以及证券、期货业务资格,在为公司提供2022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服务的过程中,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对上市公司财务和内部控制状况发表客观、独立审计意见。因此,我们同意聘请永拓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的审议和披露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续聘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负责公司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审计费用根据审计工作量等情况由双方协商确定。

（四）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南京华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0日

证券代码:603042 证券简称:华脉科技 公告编号:2023-018

南京华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单项全额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3年4月18日,南京华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单项全额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减值准备概述

为真实、准确、公允地反映公司2022年度资产和财务状况,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相关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可能发生减值损失的资产计提相应减值准备。经测试，公司2022年度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6,065.99万元，其中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281.71万元，单项全额计提坏账准备4,784.28万元,单项全额计提对象为普天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和深圳金信诺光电技术有限公司赣州分公司,分别计提4,362.88万元和421.40万元。

二、本次单项全额计提坏账准备的具体说明

1.对普天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应收账款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2018年1月,普天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普天技术”）中标沿河土家族自治县教育局教育装备与运动场提质改造工程建设项目,中标金额为3.43亿元。2018年3月20日，普天技术与公司共签订三份《沿河土家族自治县教育局教育装备与运动场提质改造工程建设设备采购合同》，合同总价款为9,427.19万元。

在业务开展过程中,普天技术在取得业主签字盖章的验收报告及收到业主相应款项后再支付给公司。按照采购合同约定,普天技术应分四期在每年的8月20日前向公司付清剩款项。截至2020年7月,共计收回8,064.32万元,另有应收账款4,362.88万元因项目验收延迟、沿河县财政困难等原因未能期如收回。

2023 年 1 月 17 日,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22)京01破申819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受理普天技术破产清算申请。公司认为上述应收账款收回可能性已发生质的变化,公司能通过申报债权收回上述应收账款的金额存在重大不确定性。综上,鉴于普天技术的经营已出现异常,公司综合判断该客户的应收账款余额回收难度较大,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2022年度对该应收账款单项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2.对深圳金信诺光电技术有限公司赣州分公司款项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公司与深圳金信诺光电技术有限公司赣州分公司（以下简称“深圳金信诺”）、买卖合同纠纷一案,深圳金信诺自2019年8月至2020年2月向公司采购单模光缆共计488.86万元,截至2020年7月,深圳金信诺向欠公司货款421.40万元。南京市江宁区人民法院（2021）苏0115民初10169号民事判决书判定深圳金信诺限期支付货款及利息,公司及时催收但深圳金信诺未履行法院判决。2022年8 月,深圳金信诺已申请破产,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已受理[案号(2022)粤 03 破申 721],公司综合判断该客户的应收账款余额回收难度较大,基于谨慎性原则,2022年度对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421.40万元。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对普天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和深圳金信诺光电技术有限公司赣州分公司应收账款全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将减少公司2022年度合并报表利润总额5,065.99万元。

四、董事会说明

本次单项全额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依据《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会计政策等规定,符合会计谨慎性原则,能够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资产、财务状况,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长期利益。

五、独立董事关于计提减值准备的独立意见

本次单项全额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文件的要求,计提方式和决策程序合法、合规;本次计提符合谨慎性原则,有利于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资产、财务状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监事会关于计提减值准备的意见

公司2022年应收账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及公司实际情况,决策程序合法合规,有助于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资产、财务状况,同意本次事项全额计提事项。

特此公告。

南京华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18日

证券代码:603042 证券简称:华脉科技 公告编号:2023-019

南京华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开展售后回租融资租赁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交易内容: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华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拟用光缆生产设备以售后回租方式与苏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融资金额3,000万元人民币,融资期限36个月。

●公司与苏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以上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为盘活固定资产,拓宽融资渠道,南京华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华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脉光电”）拟与苏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银金融租赁”）开展售后回租融资租赁业务。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交易概述

华脉光电拟用光缆生产设备与苏银金融租赁开展售后回租融资租赁业务,融资金额人民币3,000万元,融资期限36个月,租金总额3,260.8719万元。在租赁期间,华脉光电以同租方式继续使用该部分固定资产,同时按双方约定向苏银金融租赁支付租金。租赁期满,苏银金融租赁可以人民币1000元向华脉光电转让此融资租赁固定资产。

公司与苏银金融租赁不存在关联关系,以上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公司于2023 年 4月 1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开展售后回租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上述事项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交易对方:苏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法定代表人:陆松圣

住所:江苏省南京市洪武北路55号置地广场21、22、23楼

注册资本:400000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5年6月13日

经营范围:融资租赁业务;转让和受让融资租赁资产;固定收益类证券投资业务;接受承租人的租赁保证金;吸收非银行股东3个月（含）以上定期存款;同业拆借;向金融机构借款;租赁物变卖及处理业务;经济咨询;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交易标的情况

标的名称:华脉光电光缆生产设备

设备类别:固定资产

权属:交易标的归属华脉光电,上述资产不存在抵押、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亦不存在涉及有关资产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

所在地:江苏泰州

四、交易主要内容

租赁物:华脉光电光缆生产设备。

融资金额:人民币 3,000万元。

租赁方式:售后回租方式,即华脉光电将上述租赁物出售给苏银金融租赁并回租使用,租赁合同期内华脉光电按约定向苏银金融租赁分期支付租金。

租赁期限:36个月。

租赁利率、租金及支付方式、保证金、期末购买权、担保方式等融资租赁的具体内容以最终签署的融资租赁合同为准。

担保方式:由公司、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苏州东通信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为本次售后回租融资租赁业务按持股比例提供担保。

上述合同尚未正式签署,待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另行协商确定。

五、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融资租赁业务利用现有生产设备进行融资,有利于盘活企业固定资产,提高现有固定资产的利用率,进一步拓宽融资渠道,解决生产经营资金需求。本次融资租赁不涉及人员安置、土地租赁等情况,不产生关联交易,不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且风险可控。

六、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有助于盘活固定资产,拓宽融资渠道,优化融资结构、保障生产经营及发展目标的顺利进行,符合企业生产经营活动实际需要。本次融资租赁业务不构成关联交易,公司履行相关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没有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因此,我们同意子公司开展上述融资租赁业务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南京华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0日

证券代码:603042 证券简称:华脉科技 公告编号:2023-020

南京华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售后回租融资租赁业务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江苏华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范围:华脉光电在融资租赁合同项下所欠出租人的全部债务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对外担保逾期累计数量:无逾期对外担保

●本次担保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别风险提示:被担保人华脉光电资产负债率超过70%,请广大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盘活固定资产,拓宽融资渠道,满足经营发展资金需求,南京华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华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脉光电”、“承租人”）拟与苏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银金融租赁”、“出租人”）开展售后回租融资租赁业务,融资金额人民币3,000万元,融资期限36个月,租金总额3,260.8719万元。对于该笔售后回租融资租赁业务,公司拟为华脉光电在融资租赁合同项下所欠出租人的全部债务按持股比例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为自融资租赁合同约定的主债务履行期（包括重新约期后到期）届满之日起两年。上述担保合同尚未签订,公司将授权管理层签署上述担保合同。

2023年4月1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为子公司售后回租融资租赁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次担保事项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与苏银金融租赁不存在关联关系,本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江苏华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8年2月9日

法定代表人:陈明

注册资本:20,000万人民币

注册地址:泰州市姜堰区罗塘街道兴业路西侧

经营范围:光电子器件研发、制造、销售;光纤、光缆、电线、电缆研发、制造、销售、安装及相关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电力通信工程设计及施工;施工劳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本公司的关系:系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本公司持有华脉光电40%股权,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华脉光电30%股权,苏州东通信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持有华脉光电30%股权。

经查询,华脉光电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信用状况良好。

主要财务状况:截至2022年12月31日，华脉光电资产总额 44,877.50 万元，负债总额29,421.07万元。2022年实现营业收入23,237.36万元，净利润-580.96万元。（该数据已经审计）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拟与苏银金融租赁签署《保证合同》,为华脉光电在融资租赁合同项下所欠出租人的全部债务按持股比例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担保范围:融资租赁合同项下发生的全部债务(包括但不限于租金、租息、复利、罚息、手续费、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律师费、公证费、税金、财产保全费等款项)及出租人为实现债权所支付的其它相关费用等款项。

担保期限:自融资租赁合同约定的主债务履行期（包括重新约期后到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上述担保合同尚未签署,待公司股东大会通过该项担保决议后另行协商确定,公司就本次对外担保事项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本次担保不存在反担保。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华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提供融资租赁业务按持股比例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能够保障其生产经营平稳,满足日常生产经营所需,符合公司整体利益。被担保方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公司全面了解被担保方的经营管理情况,公司在重大事项决策及日常经营管理中具有控制权,公司按持股比例提供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华脉光电以光缆生产设备与苏银金融租赁开展售后回租融资租赁业务,有利于盘活固定资产,拓宽融资渠道,满足其经营发展资金需求。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售后回租融资租赁按持股比例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能够保障其生产经营平稳进行,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独立意见

控股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便于拓宽融资渠道,盘活固定资产,董事会审议该担保事项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因此,我们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并且将该担保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累计实际对外担保余额为8,008万元,均为对控股子公司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8.23%,无逾期对外担保。

特此公告。

南京华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0日

证券代码:603042 证券简称:华脉科技 公告编号:2023-023

南京华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公告格式第十三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相关公告》（2023年1月修订）规定,南京华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华脉科技”）将截至2022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南京华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410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4,589,84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0.24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51,799,961.60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永证验字（2021）第210026号”《验资报告》。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截止2021年12月31日余额:	93,360,666.63
减:本期使用募集资金:	310,862,032.20
其中:直接投入募投项目的金额	5,861,712.20
购买理财产品	305,000,000.00
支付银行手续费	320.00
加:利息收入	291,953.49
理财收益	2,077,003.16
理财产品赎回	285,000,000.00
截止2022年12月31日余额:	69,867,591.08

二、募集资金的存放和管理情况

1、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南京华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和要求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专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同时及时知会保荐机构,随时接受保荐代表人的监督。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元）	存储方式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51990203000093 63	27,892,004.63	活期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江宁支行	72030122000550630	17,831,615.35	活期
南京银行江宁支行	0178250000003304	23,512,214.78	活期
南京银行江宁支行	0178220000003305	631,756.32	活期
合计		69,867,591.08	

三、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2022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报告期不存在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报告期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2年4月2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主营业务发展,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含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期限为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好、保本型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以更好实现公司资金的保值增值。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9,000万元购买理财产品。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所购买理财产品为安全性高、流动好、保本型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本报告期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的情况

本报告期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不适用。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本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违规情况。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华脉科技公司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华脉科技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本保荐机构认为:华脉科技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八、公司在有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分别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应在专项报告分别说明。

不适用

九、备查文件

（一）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南京华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二）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南京华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22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特此公告。

南京华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0日

附表1:2022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2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南京华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24,739.35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86.1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057.3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5G无线网络覆盖射频器件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否	5,884.34	5,884.34	5,884.34	586.17	1224.14	-4,660.20	20.80%	不适用	244.13	不适用	不适用
WIFI6+5G无线网络设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否	7,125.06	7,125.06	7,125.06	–	483.25	-6,641.81	6.78%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应用切片的网络加速解决方案项目	否	4,317.91	4,317.91	4,317.91	–	–	-4,317.91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7,412.04	7,412.04	7,412.04	–	7,350.00	-62.04	99.16%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	24,739.35	24,739.35	24,739.35	586.17	9,057.39	-15,681.96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5G无线网络覆盖射频器件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WIFI6+5G无线网络设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基于应用切片的网络加速解决方案项目公司未达到计划进度主要系公司根据市场需求情况调整了该项目的投资进度所致。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证券代码:603042 证券简称:华脉科技 公告编号:2023-021

南京华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南京华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监事会任期将于2023年5月11日届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公司于2023年4月1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情况说明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4名,独立董事3名。经公司控股股东推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以下人员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简历详见附件）: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杨位钢先生、朱恵北先生、杨勇先生、陆玉敏女士

独立董事候选人:吴建斌先生、万凌人先生、陈益平先生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董事会中兼任